

证券代码：603703

证券简称：盛洋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38

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	本次担保金额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（不含本次担保金额）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
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虬晟光电”）	4,800 万元	20,700 万元	是	否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30,300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36.76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生产经营需要，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越城 2026 人保 025），为虬晟光电申请银行授信在人民币 4,800 万元以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公司在虬晟光电的持股比例为 94.8438%，担保比例为 100%。本次担保事项无反担保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和 5 月 20 日，召开了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的业务发展需求，同意 2026 年度公司为其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35,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。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，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盛洋科技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法人		
被担保人名称	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控股子公司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公司持股比例 94.8438%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.0937%，绍兴晟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比例 0.0324%，顾水花持股比例 0.0301%。		
法定代表人	徐凤娟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6003256154096		
成立时间	2014 年 12 月 25 日		
注册地	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 698 号 2 号房		
注册资本	8981.1929 万元人民币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		
经营范围	研发、销售：真空荧光显示屏、高密度点阵荧光显示模块；研发、销售：小尺寸显示器件配件、显示模块配件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6 年 6 月 30 日 /2026 年 1-6 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5 年 12 月 31 日 /2025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60,157.23	61,668.22
	负债总额	31,049.55	33,259.33

	资产净额	29,107.68	28,408.89
	营业收入	13,553.89	29,588.77
	净利润	694.28	3,078.26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保证人：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

债务人：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担保类型：银行授信合同担保

担保期间：2026年9月21日至2028年9月20日

担保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4,800万元

担保范围：1. 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肆仟捌佰万元整。

2. 在担保合同中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，确定属于被担保主债权的，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，也属于被担保债权，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。

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，即为担保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系控股子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，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，该担保的履行对公司的发展和效益提升有积极作用。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，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除公司外的其他股东不参与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，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本次担保在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额度内，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0,3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.76%，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。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2 日